

# 内江师范学院文件

内师院发〔2017〕74号

## 内江师范学院

### 关于给予学生莫仕臣退学处理的决定

莫仕臣，男，物理与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物理学专业 2012 级 1 班（本科）学生，考生号：12511503162253，学号：20120341043。

该生于 2015 年 3 月书面申请休学一年，休学期满至今未到校办理复学手续。根据《内江师范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（修订）》（内师院发〔2014〕88 号）第三十三条“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应予退学”中第 4 款“休学、停学期满不办理复学手续或经复查不符合复学条件者”规定，经 2017 年 6 月 16 日学校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给予莫仕臣退学处理。

莫仕臣如对退学处理有异议，可在本决定送达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（遇法定假日顺延）向学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。



---

抄送：四川省教育厅。

---

内江师范学院办公室

---

2017年6月19日印发